

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不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6月8日，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丰东股份，股票代码：002530）自2015年6月8日开市起停牌。

2015年7月23日，公司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向深交所申请股票继续停牌。2015年7月25日，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

2015年8月25日，由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全部完成，为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8月26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2015年11月9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及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延期复牌，继续停牌时间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2个月。

2015年12月8日，公司发布《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关注函回复的公告》，就公司筹划重组的具体进展、尚未复牌的具体原因做出了书面说明。

停牌期间，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一次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或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公告。

2016年1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组事项的相关议案，并履行了披露程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231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将

对公司本次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因此，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 月 11 日起继续停牌，待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事后审核结果后另行通知复牌。

本次重组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重组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8 日